湛江港改擴建即將完工

升級40萬噸航道項目完成82%

【香港商報訊】記者李芳 通訊員陳朗皓報道：廣東湛江港30萬噸航道改擴建工程日前傳來喜訊，截至2020年底，該工程航道疏浚完成基建量4370萬立方米，完成總量約82%，計劃於2021年6月投入試運行。航道建成後將成為廣東首條40萬噸航道，也使湛江港成為全省沿海港口唯一通航40萬噸船舶的世界級深水港和碼頭。

擁有「天然深水良港」美譽的湛江港。

據了解，2018年7月，湛江港30萬噸航道改擴建項目獲得國家發展和改革委立項批覆，進入國家重大建設項目庫。項目由湛江市交通運輸局負責實施，2018年工程移交湛江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代建。2020年7月發布的《交通運輸部 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進一步做好40萬噸鐵礦石碼頭有關工作的通知》（交規劃〔2020〕68號），將湛江港納入新建40萬噸鐵礦石碼頭布局內，充分肯定了湛江港西南沿海港口群的主體港的地位和作用。

目前在建的40萬噸航道工程，是在原30萬噸航道工程基礎上進行改擴建，將原30萬噸航道起點向外延伸約9.2km，以湛江灣口門爲界，分外航道和內航道兩段，共設置4個轉彎段和1個會船區。改擴建後，航道里程爲64.1km，航道通航寬度爲340m，複合邊坡比爲上層1:6，下層1:5，底高程外航道−23.6m，內航道−23.0m，總投資概算約38.66億元。

提升西南沿海國際航運

據介紹，此次施工的一大難點，在於邊施工邊通航。爲了有效協調施工與通航，工程方在東海島上成立了臨時調度中心，並安排專人24小時輪流值班，對來往船舶、施工船舶進行統一指揮與調度。

目前，整個施工現場共有耙吸船9艘，絞吸船1艘，抓斗船5組，施工人員共497人。春節期間，施工也將繼續進行。該航道建成後，不只是40萬噸船舶能夠通航，30萬噸船舶乘潮單向通航保證率從53%提高到90%，極大地提升通航能力。

湛江港享有「大、深、闊、掩護好」的優越自然條件，擁有中國大陸港口通往東南亞、非洲、歐洲、大洋洲海上航程最短的區位優勢。

湛江港集團有關負責人表示，目前，國際船舶大型化發展迅速，45萬噸油船已投入運營，40萬噸鐵礦石船舶已廣泛用於巴西至中國的鐵礦石運輸航線。加快建設湛江港30萬噸航道改擴建工程，不僅有利於構築港口新優勢，提升核心競爭力和戰略地位，更有利於加快引進國際鐵礦石供應商、鋼鐵集團及大型石化企業，推進臨港重化工業及港口物流業的快速發展，形成大型物流集散基地與分銷中心，對打造廣東省沿海產業帶、構建環北部灣和西南沿海區域性國際航運中心、物流中心，具有十分重要的戰略和現實意義；對支持湛江市加快建設省域副中心城市，積極對接西部陸海新通道，打造現代化沿海經濟帶重要發展極，具有重大意義。

中廣核內地新能源規模破2400萬千瓦

【香港商報訊】記者姚志東報道：21日，中國廣核集團（簡稱中廣核）在深圳召開2021年度媒體通報會，向社會披露了一年來的生產經營、安全管理、科技創新、疫情防控、脫貧攻堅等方面的高質量發展情況。

據統計，2020年中廣核在建核電機組達7台，裝機容量821萬千瓦。在運核電機組24台，裝機容量2714萬千瓦。與此同時，中廣核內地新能源總裝機規模突破2400萬千瓦，境外在運新能源裝機達到1147.5萬千瓦，爲17個國家和地區提供清潔電力。

據悉，在日前召開的年度工作會議上，中廣核黨委書記、董事長、總經理楊長利表示，2020年以來，面對新冠疫情重大考驗，中廣核主要經營指標連續多年實現兩位數增長，成爲國務院國資委重點盈利企業和重點增利企業，繼續保持在中央企業前列。

通報會上，發言人袁昌紅透露，去年中廣核實現上網電量2721.9億千瓦時，較2019年增長超過100億千瓦時。全年清潔能源上網電量對應減排二氧化碳約2.2億噸，環保效益相當於種植了超61萬公頃的森林，爲全球節能減排和應對氣候變化做出了貢獻。

安全始終是公衆對核電最爲關心的話題。2020年，中廣核24台核電機組保持安全穩定運行。世界核運營者協會WANO指標中，72.6%的指標達到世界先進水平，平均能力因子連續三年保持92%以上，其中寧德核電2號機組全部WANO指標達到卓越值。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深圳大亞灣核電基地頻頻創造核電運營的世界紀錄。據大亞灣核電運營管理有限公司新聞發言人常啓能介紹，截至1月21日，嶺澳一期1號機組連續安全運行天數達5312天，繼續刷新並保持國際同類型機組安全運行天數紀錄，比排名第二的外國機組領先近15個月。

阿里雲計算中心落户惠州

【香港商報訊】記者盧偉報道：惠州再迎重量級數據中心項目。1月21日，總投資超百億的阿里巴巴龍門雲計算中心項目簽約落戶惠州市龍門縣，這是繼去年10月投資116億元的朗源數據中心、朗源騰雲伺服器生產基地項目簽約後，龍門縣迎來的又一個百億級數據中心項目；也是自去年4月以來，惠州落戶的第7個大型數據中心項目，7個數據中心項目總投資約500億元。

據介紹，阿里巴巴龍門雲計算中心項目擬選址龍門大健康產業園和龍門縣永漢鎮。項目分爲基礎設施類投資和伺服器投資以及其他與本項目相關聯的投資，其中，伺服器主要針對製造、金融、政務、交通、醫療、電信和能源等數據。項目達產後年營業收入約26億元，年稅收約1.38億元。

阿里巴巴龍門雲計算中心將作爲阿里全國傳輸骨幹網中的重要節點，輻射粵港澳大灣區，並與阿里各地數據中心構成合力，爲阿里大腦提供強大的算力平台，在有力支撐阿里業務的同時，賦能產業、爲社會提供可靠的公有雲服務。

相關專家表示，阿里巴巴龍門雲計算中心簽約落戶，將爲龍門縣大數據產業集聚發展注入了新動力，有力推動龍門高質量發展。惠州市委常委、秘書長，市政府黨組成員余金富上表示，希望龍門以此次簽約爲起點，實現高質量差異化發展。

跨境電商成深圳機場貨運亮點

【香港商報訊】記者林麗青 通訊員葉丹、劉曉敏報道：記者從深圳機場獲悉，跨境電商、生鮮冷鏈成爲2020年深圳機場貨運業務發展亮點。統計數據顯示，2020年，深圳機場實現空運跨境電商業務量1.64萬噸，比2019年增加1.6萬噸；累計保障生鮮冷鏈近7000噸，同比增長55.8%。

過去一年，深圳機場先後開通了跨境電商一般出口、B2B出口、出口海外倉和網購保稅進口業務，基本實現了跨境電商業務模式全覆蓋，形成了「空運+跨境電商」新格局。此外，依託深圳國際會展中心，深圳機場還聯合深圳海關，創新推出「空港+保稅+會展」新業態組合模式，實現集倉儲、運輸、配送、展示、交易於一體的跨境電商綜合業務體系，在航空物流生態方面進一步優化。

在生鮮冷鏈業務方面，深圳機場又先後獲得了運輸資產保護協會（TAPA）設施安保標準（TAPA FSR）A級認證、進口肉類指定監管場地資質、IATA CEIV Pharma藥品認證等三項資質認證，基本實現了特殊貨物保障認證資質全覆蓋。

另據透露，深圳機場規劃建設的航空物流信息綜合服務平台已上線運行。

該平台爲航空貨運代理人、航司及海關等單位實現了信息共享、即時傳遞、一站式物流服務，航空物流信息化服務水平大幅提升。

深台協正積極打造智慧平台

【香港商報訊】見習記者王佳樂、記者林麗青報道：日前，深圳台商協會秘書長盧政群接受本報專訪，談及30年來協會發展的重要變化，他表示，深台協正積極打造「智慧台協」平台，讓協會與社會融合數字化，爲台灣青年提供新的交流平台。

盧政群透露，爲響應粵港澳大灣區建設，落實中央賦予深圳「先行先試」使命，深圳台商協會正利用數字化技術和手段，積極打造「智慧台協」平台，爲協會管理、會員企業、台灣鄉親進行數字經濟的「賦能」。同時實現企業產品銷售品牌化、智能化，在數字經濟時代進行更多布局和參與。

盧政群認爲，深台協30年來最明顯的變化是協會服務從「授人以魚」到「授人以漁」的轉變，即從最初一對一幫助單個台商解決問題，到現在積極開辦專題講座、宣講政策等多種手段服務於整體台商台胞，幫助他們更快、更深地融入大陸生活，了解大陸創業就業、醫療教育等。此外，協會之前使用的「服務會員」變成了如今的「服務台商台胞」，這也意味着深圳台商協會的服務範圍正逐漸擴大。

深去年前11月新增減稅降費近800億

【香港商報訊】記者黃鳳鳴 通訊員莊楚銳報道：深圳市稅務局日前召開2021年全市稅務工作會議，總結「十三五」時期和2020年稅收工作，研究「十四五」時期稅收現代化建設的思路和任務，部署2021年重點工作。記者從會上獲悉，2020年，深圳實現全口徑稅收收入8596.8億元，社保費收入397.9億元，非稅收入182.4億元。

數據顯示，2020年，面對新冠肺炎疫情衝擊以及艱巨繁重的稅收改革發展任務，深圳市稅務局及時辦理出口退（免）稅1114.8億元，前11個月累計新增減稅降費796.6億元，創新推出「兩免兩延」舉措，減免房產稅、城鎮土地使用稅18.3億元，核准延期繳稅8498戶次共計73.2億元，爲抗擊疫情和服務經濟社會發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過去一年，深圳市稅務局在全國率先推出「非接觸辦稅」，274個事項全程網上辦，精簡資料279項，優化流程96項，無紙化辦理347項，實現「全城通辦」139項，83%事項「最多跑一次」，在服務「雙區」建設中展現出擔當的力量。

簡訊

穗自貿協定紅利凸顯

據廣州海關21日統計數據，2020年廣州海關關區進出口企業共享受自貿協定關稅優惠76.55億元人民幣，其中進口獲減免關稅43.59億元人民幣，進口獲減免約32.96億元人民幣。廣州海關持續釋放自貿協定關稅優惠紅利，大力推廣自助打印、智能審核、聯網核查等多項便企措施，幫助企業足不出戶「秒獲」原產地證書。 **黃裕勇**

港大深醫母乳庫昨啓用

1月21日，香港大學深圳醫院母乳庫揭幕。即日起，該母乳庫將面向社會各界愛心媽媽接受母乳捐贈，符合條件的愛心媽媽通過免費的血清學檢測後即可捐乳。母乳庫以多學科協作促進母乳喂養爲特色，旨在提高早產兒尤其是極高危新生兒的純母乳喂養率，促進孩子疾病痊癒以及健康成長。 **林麗青**

羅湖成立深港青年發展中心

深圳市羅湖區政府與德勤近日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共同創立深港青年創新合作發展中心，推動深港人才交流合作。按照協議，羅湖區政府將與德勤開展深入合作，充分發揮德勤大灣區雙創中心平台作用，爲香港青年、專業人才在深就業、生活提供便利，促進深港兩地青年和專業人才的交流與融合，爲深港口岸經濟帶羅湖先行區發展提供新動能。 **易小婧 劉紫軍**

債權人會議通知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
臨時命令申請
HCBI 2020 年第 571 號
有關：施長德，債務人 (香港身份證號碼Z980XXX(X))

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1年1月15日頒論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1年2月5日下午3時正於香港上環干諾道西21號海景商業大廈23樓2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

有關（i）債務人的建議書、（ii）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況說明書、（iii）代名人報告、（iv）委託書、（v）申索通知書、（vi）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0/050)。

日期：2021年1月22日
代名人張鶴騫

債權人會議通知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院 破產條例
臨時命令申請
HCBI 2020 年第 567 號
有關：李嘉英，債務人 (香港身份證號碼Y484XXX(X))

請注意，根據法院於2021年1月15日頒論的臨時命令，債權人會議將於2021年2月5日下午2時半於香港上環干諾道西21號海景商業大廈23樓2室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以考慮上述債務人的建議。

有關（i）債務人的建議書、（ii）債務人的資產負責狀況說明書、（iii）代名人報告、（iv）委託書、（v）申索通知書、（vi）重要通知，可向上述代名人的辦事處索取 (參考：AHC/IVA/2020/049)。

日期：2021年1月22日
代名人張鶴騫

向債權人及分擔人
發出的第一次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原訟法庭
高等法院公司清盤案
2019年400宗

公司名稱 ：Payedge Limited (In Liquidation) (清盤中)
會議日期 ：2021年2月10日
債權人會議時間：下午3時正
分擔人會議時間：下午3時30分
會議地點 ：香港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20樓 theDesk會客室1號

如閣下欲建議提名委任任何人為清盤人，便須在會議前，將由該人根據香港法例第三十二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二六二C條而作出的披露陳述書及同意作為清盤人的同意書，送交本人。

通告日期為2021年1月22日

蔡淑蓮
劉國雄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的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2020年第58宗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事宜
及
有關 (MANNA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LIMITED (IN LIQUIDATION)) 事宜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於2020年10月27日所頒布的命令，蔡淑蓮女士及劉國雄先生，在沒有審查委員會的情況下，被委任為上述公司的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日期：2021年1月22日

蔡淑蓮
劉國雄
香港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9樓

公司條例
(第 622 章)

SWEFTY LIMITED
(「本公司」)

關於股本減少的公告
(根據公司條例第 218 條)

特此通知，根據公司條例第 218 條，本公司的全體成員於2021年1月14日以特別決議案 (「該特別決議」)通過將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港幣10,900,000元減至港幣10,000元。減少的股本為港幣10,890,000元。

該特別決議及由全體公司董事作出之償付能力陳述副本已存放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旭龢道3號威都閣13樓A室於辦公時間內以供查閱。

不同意或沒有表決贊成該特別決議的本公司成員或本公司債權人可在該特別決議日期後的五個星期內，根據公司條例第 220 條向原訟法庭提出申請，要求撤銷該特別決議。

日期: 2021年1月22日

SWEFTY LIMITED

法定要求償債書

根據《破產條例》〔香港法例第6章〕第6A(1)(a)條作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緊隨法院的一項判決或命令而須立即償付的經算定款項的債項

致：劉敏瑩(Lau Man Ying)(香港身份證號碼：H080199(4))
最後所知地址：香港新界元朗鳳翔路88號譽 88一座17樓A室。
特此通知以下債權人已向你發出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名稱：安通財務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上環文咸東街16至20號至德大廈15樓1505室

根據以債權人作為原告人，以你作為被告人，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民事訴訟案件編號2018年第336宗的法律程序中，直至2020年9月25日，你須向債權人支付：(i)港圓9,243,203.63；(ii)利息以本金港圓9,000,000.00按利息年利率20釐計算由2020年9月26日直至全數付清止；(iii)評定訟費港圓42,000.00連利息按法庭利息(現時年利率8釐)計算由2020年9月26日直至全數付清止；及債權人要求你立即償付上述債項，或就上述債項而作出令債權人滿意的了結。

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乃重要文件，於本公告首次刊登之日即作為送達日期。你必須於本公告首次刊登起計的21天內，償還此法定要求償債書內所列出的債項或與債權人達成和解協議。否則，你可被宣告破產，而你的財產及貨物亦可被取去。若你認為你有理據把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你應在送達日期起18天內向法院提出申請。若你對自己的處境有任何疑問，應立即徵求律師的意見。

該法定要求償債書可向下列人仕索取或在下列辦事處查看及領取：

名稱：黃律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88號勵精中心12樓1205-06室
電話號碼：2157-9888，傳真號碼：2157-9388
檔案編號：CC/02500274/20/JJ/JJ

自本公告第一次刊登的日期起計，你只有21天的時間處理此事，之後債權人便可提出破產呈請。另外，由本公告首次刊登的日期起計，你亦只有18天的時間向法院申請把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

日期：2021年1月22日

向法院申請廢止破產令及
撤銷破產呈請書的聆訊通知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破產案件 2018 年第 5984 號

關於：林惠明 LAM, WAI MING GRACE
("破產人")

請特此通知：高等法院已安排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就破產人根據破產條例第三十三(1)(b)條申請廢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頒布針對破產人的破產令及撤銷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及後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經修訂的針對破產人的破產呈請書進行聆訊。

任何債權人，如意欲支持或反對破產人申請廢止破產令及撤銷破產呈請書，必須書面通知破產人的代表律師或於聆訊時親自或委派代表律師出庭。

日期：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張陳鍾律師行
破產人的代表律師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152 號
皇后大道中心 7 字樓及 8 字樓
檔案編號：NL/52957/20/1

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2020年第443號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2章)的事宜
及
有關同泰興發展(香港)有限公司的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該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 2020 年 12 月 29 日，由中非製造投資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15 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 21 樓，向香港高等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 2021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於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意欲支持或反對就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律師或大律師出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署名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1年1月22日

李偉斌律師行
呈請人代表律師
香港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22樓
電話：2501 0088 傳真：2501 0028
檔案編號： RL/MLM/KKY/HYT/10382/09/15

註：- 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律師行。該通知書必須述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述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代表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1年3月23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律師行。

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二零二一年第二十五宗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三十二章
及
有關
TALIKA AND MARKETING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TALIKA MARKETING (HK) LIMITED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由 TALI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地址為香港中環雪廠街 2 號聖佐治大廈 3 樓 303 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上午十時正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意欲支持或反對就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呈請人代表律師袁家樂律師行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 141 號中保集團大廈 25 樓 2507-8 室
電話號碼：28152688
傳真號碼：25412088
檔案號碼：01/05/17020/01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文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述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述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下午六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二零二零年第四佰一十宗

有關 《公司 (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第32章
及
有關 CHINA SAITE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

一項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由(i)吳朝明(以下簡稱「第一呈請人」)(其地址位於香港筲箕灣興東邨興豐樓9字樓907室)與(ii)鄺偉新(以下簡稱「第二呈請人」)（其地址位於香港鰂魚涌康山花園第2座33字樓G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在法院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意欲支持或反對就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律師出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律師行提供該文本。

日期：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第一呈請人及第二呈請人代表律師：
鄒陳律師行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0號
馬來西亞大廈21字樓2101室
電話：2526 0311 傳真：2537 1732
(檔案編號：CMP/33135/2020/ckh及CMP/33136/2020/ckh)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人士，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律師行。該通知書必須述明該人士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述明該商號的名稱及地址，並必須由該人士或該商號簽署，如聘用律師者，則由其代表律師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並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一 年三月二日下午六時送抵上述律師行。

香港商報廣告效力宏大